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下属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授权情况

2018年4月2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国债逆回购和理财产品的议案》，授权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利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包含之前未到期金额）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国债逆回购和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24个月内，有效期内购买国债逆回购和理财产品的资金可以循环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5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国债逆回购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3）。2018年5月21日，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该议案。

二、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 1、购买主体：金华金字火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华金字公司”）
- 2、产品名称：海银月月盈 1 号私募投资基金
- 3、认购金额：人民币 3000 万元
- 4、管理人：海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5、托管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6、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7、预期年化收益率：5.9%/年
- 8、理财产品期限：2019年2月28日购买，计息期间自2019年3月1日起至2019年6月3日止。
- 9、投资范围：
 - （1）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企业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 (2) 交易所债券；
 - (3) 债券正回购、期限 1 年以内的债券逆回购；
 - (4) 金融同业存款、通知存款、银行定期存款、协议存款或大额存单；
 - (5) 开放式货币市场基金；
 - (6) 剩余期限在 3 年以内的票据资产（央行票据、中期票据）；
 - (7) 期限在 2 年以内的银行理财产品；
 - (8) 剩余期限在 3 年以内的资产证券化产品（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票据）、证券公司收益凭证；
 - (9) 基金管理公司或其子公司发行的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发行的资产管理计划、保险公司及保险资产管理公司发行的资产管理计划；
 - (10) 信托计划或信托受益权；
 - (11) 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
 - (12) 于基金业协会官方网站公示已登记的私募管理人发行的私募基金。
- 10、公司及金华金字公司与海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无关联关系。

三、产品风险揭示

（一）私募基金的特殊风险

- 1、私募基金委托募集所涉风险（如有）
- 2、私募基金外包事项所涉风险
- 3、私募基金未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履行登记备案手续所涉风险
- 4、基金合同与中国基金业协会合同指引不一致所涉风险

（二）私募基金的一般风险

- 1、资金损失风险
- 2、基金运营风险
- 3、流动性风险
- 4、募集失败风险
- 5、税收风险
- 6、其他风险

四、风险控制及应对

- 1.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相关规

定对拟购买理财产品的相关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不用于股票投资，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2.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前，将理财产品基本情况报公司审核；购买理财产品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以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内审部应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进行日常监督，审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理财业务的审批情况，不定期对投资额度内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五、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确保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经充分的预估和测算，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风险较低、安全性高的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通过适度的投资短期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亦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六、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国债逆回购和理财产品的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公司授权额度范围内滚动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国债逆回购和理财产品，截至公告日，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以自有资金购买的国债逆回购和理财产品总计 7,000 万元（含本次公告金额），其中购买的国债逆回购合计为 0 万元，购买的理财产品合计为 7,000 万元。

七、备查文件

金华金字公司购买“海银月月盈 1 号私募投资基金”回单。

特此公告。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3 月 5 日